

证券代码：837748

证券简称：路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5-024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馨茗）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刘馨茗，作为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在2024年度认真、勤勉、谨慎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4年度本人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4年度，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会议，认真行使独立董事职责，根据相关法律和制度的规定，认真审议所有议案，并审慎行使表决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会情况

2024年度，本人不存在无故缺席、连续两次不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列席股东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姓名	出席董事会情况			列席股东会情况	
	应出席会议 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 次数	出席方式	列席次数	列席方式
刘馨茗	5	5	现场	2	现场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4年度，公司召开了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及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是否委托出席	是否缺席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	是	通讯	否	否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	是	通讯	否	否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是	通讯	否	否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是	现场	否	否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是	通讯	否	否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是	通讯	否	否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是	通讯	否	否

二、现场办公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严格履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赋予的监督职责，累计完成 15 个工作日的现场履职。本人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会及其他工作时间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进行现场考察，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状况及各项制度履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关工作人员及其他董事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发生和进展情况。本人积极参与股东会，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实时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提升。

在履职过程中，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及相关部门与本人及时沟通和交流，使本人能够实时跟进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公司对本人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有效配合，没有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发生。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工作的安排与重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沟通，积极助推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日常审计及年度审计中作用的发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参与监管部门培训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积极参与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厦门证监局及厦门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各种专项培训与学习活动，系统知悉并掌握了

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政策与合规准则，进一步提升了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合规治理及风险防控方面的专业判断能力，加深了对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意识及能力。

五、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况

在 2024 年度履职期间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形。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将继续秉持勤勉审慎、客观尽责的工作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全体公司股，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馨茗

2025 年 4 月 28 日